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21年7月28日上午9:00在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连水路19号公司行政楼一楼101会议室召开,会议通知于2021年7月13日发出。会议应参与投票监事3人,实际参与投票监事3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蒯正东主持。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及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及指定媒体上的的《关于董事会、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,通过该议案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投资建设广州清远智能制造项目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及指定媒体上的的《关于投资建设广州清远智能制造项目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,通过该议案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部分条款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部分条款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: 同意 3 票, 反对 0 票, 弃权 0 票, 通过了该议案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4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原股权激励对象中 8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,不符合激励计划中有关激励对象解锁条件的规定,公司决定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合计

173,600股。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,通过该议案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5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《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,通过了该议案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

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7月28日